桃園市 107 年度 DFC 創意行動方案—改變世界的小桃子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緣起：

一、依據：

（一）桃園市創造力教育政策白皮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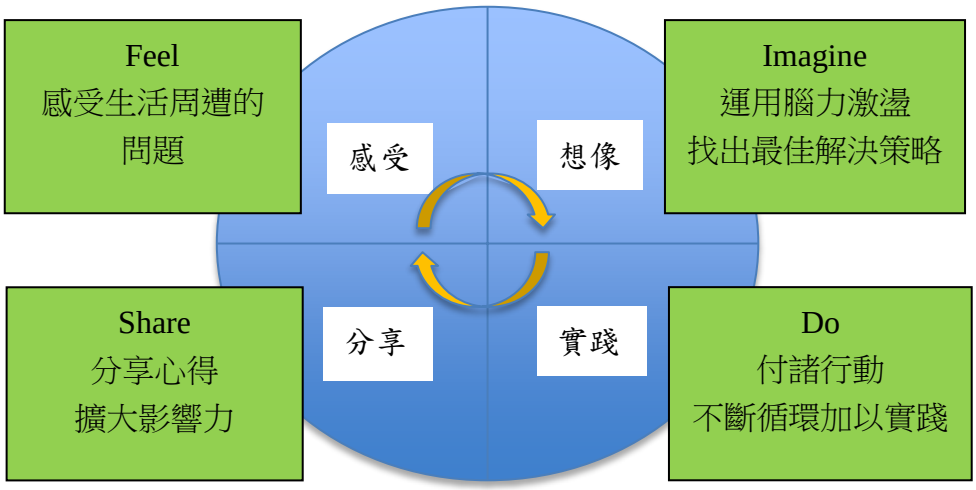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桃園市 107 年度推動創造力暨科學教育實施計畫。

二、背景環境

教育的目的之一，在傳授學生有用的生活知能，未來孩子們即將要面臨的是一個腦力密集、學以致用的時代，是一種無國界的競爭。如何啟迪學生學習的渴望，培養好奇心、探索力、創造思考能力，願意以積極的態度、持續的動力進行探索與學習；從而體驗學習的喜悅，進而激發更多生命的潛能。讓孩子們能從容擁有生存的實力，善用創造能力，再者與科學教育的結合，提昇解決問題能力，是學校教育責無旁貸的責任。

貳、規劃理念與推動方向：

一、架構圖



二、理念說明與推動方向

1. 符應桃園市 107 年度推動創造力暨科學教育計畫架構，以培養學子具有「關懷」、「探究」、「想像」、「創新」的素養為核心，重視下一代的科學創意能量的培養，掌握未來時代的脈動與教育發展趨勢。
2. 帶領學生探討生活問題與價值判斷，鼓勵學生關心社會議題，關懷自我與他人，進而能產生自我尊重、尊重他人、社會關懷的態度或行為。

3. 透過DFC創意方案構思與實踐，引導學生「感受」身邊的問題，「想像」解決問題的創新方式，力行「實踐」，最後，把自己改變世界的故事「分享」他人；培養學生們的「同理心」、「創造力」、「解決問題的能力」，以及「自信心」。

參、目的：

一、 提倡DFC活動「透過孩童創意實踐來解決家庭生活、校園問題甚至是社區難題」藉由「感受、想像、實踐、分享」，讓創意行動改變世界。

二、 創造桃園市挑戰「改變世界的小桃子」創意舞台，鼓勵親師生參與。

三、 充實桃園市「改變世界的小桃子」創意分享平台，擴大DFC創意理念與效益。

肆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大溪區田心國民小學

伍、組織與執掌：

一、主持人：游月鈴校長　　承辦人：林永金

二、團隊成員：

	工作內容	負責人	備註
1	計畫總召集人	校長　游月鈴	
2	計畫執行、統籌、工作分配	教務主任　林永金	
3	材料採購及核銷事宜	總務主任　陳建宏	
4	評委聘請與聯絡	教學組長　王尚白	
5	活動拍照及整理	資訊組長　邱竣祺	
6	場地規劃與布置	事務組長　高麗娟	
7	成果彙整及呈現	設備組長　劉惠文	
8	經費核銷及決算	主計主任　林鈺芳	
9	各項事務支援	職工 黃阿勉 朱麗馨	

陸、辦理方式及內容：

一、辦理方式及內容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學生參與挑戰，每隊1~5人為原則。

(二)徵選時間：民國107年10月1日至107年10月31日止。

(三)評選時間：民國107年11月 15日前完成，並於12月15日前公布績優創意團隊。

(四)獎勵經費：參加創意行動方案徵選團隊，每隊補助500元（創意行動研發費用）。

(五)評選人員：聘請創意行動相關領域專家校長或學者評選優秀創意方案。

(六)甄選辦法：方案評量指標如下：

項　　目	指　　標
FEEL – 感受部分	1. 作品呈現出這個問題讓孩子感到困擾的程度 2. 這個作品表現出對於目標對象的同理心並了解他們的真正需求
IMAGINE – 想像部分	1. 孩子們想到許多不同的方法 2. 把需求和想法連結在一起。孩子們想像出來的解決方法有和他們觀察到的問題與需求做連結。
DO – 實踐部分	1. 成功地實現願景。這個挑戰的重點就是小組是否有去實現他們的想法？有沒有行動？ 2. 對於目標族群的影響對於孩子本身的影響、態度的改變
SHARE – 分享部分	1. 孩子們試著把故事的影響力變大
SPECIAL – 獨特觀點	孩子們的故事如具備下列特質，故事將更有力道－－ 1. 大膽：這些學生的解決方法很有膽識、積極性冒險。 2. 快速：這些學生的解決方法很快就有效果，迅速造成改變。 3. 影響層面廣：這些學生的解決方法影響到很多人，引起最多人響應。 4. 改變能夠持續很久：這些學生選擇的解決方式可長期解決問題與需求。 5. 容易複製：這些學生的解決方法很容易讓不同社經環境、語言、地區的人也能有一樣的結果，解決方法容易被他人學習採用。

（七）辦理「改變世界的小桃子」創意成果分享決選大會，供全市師生觀摩與學習。

1. 日期：107 年 11 月 28 日(三)上午 9:00-12:00。
2. 地點：田心國小四樓視聽教室

二、績優方案上傳「桃園市創造力暨科學教育網路平台」擴大分享效益：

(一)參加全市性「改變世界的小桃子」創意行動（「Design For Change」）方案甄選獲優選團隊，將方案內容分享於「桃園市創造力暨科學教育網路平台」分享，供各界參考，並參與 DFC 年度挑戰大賽，擴充教師創意行動教學資源。

(二)獲選獎勵：獲優選團隊獎勵金每隊 1,000~3,000 元，並依據「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獎勵標準」規定，獲獎團隊之指導教師核予特優嘉獎 2 次，優等嘉獎 1 次，甲等獎狀 1 張。

捌、實施期程：

工作項目	期　　程									
	三月	四月	五月	六月	七月	八月	九月	十月	十一月	十二月
1.建立工作團隊	■									
2.學校申請、審查及核定	■	■	■							
3.全市發文及宣傳				■	■	■	■	■		
4.各校 DFC 團隊方案執行					■	■	■	■		

5.創意方案作品徵件										
6.方案作品評選										
7.成果彙整發表										
8.經費核銷										
9.作品上傳網路分享										
10.總檢討與修訂明年度計畫										

捌、經費：本案所需經費由桃園市創造力及科學教育專款項下支列（經費概算表如附件 1）。

玖、預期效益：

一、預計完成的結果：

1. 預計 40 組團隊參加 DFC 創意行動方案徵件活動，參與師生人數約 200 人；進入決選團隊約 15-20 組，參加分享大會人數約 120 人。
2. 預計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參加學校數約 15-25 所，並於各校校園執行與分享；績優團隊作品上傳分享於「桃園市創造力暨科學教育網路平台」，供全市國中小瀏覽參考。

二、預計產生的效果與影響：

1. 教師帶領學生進行 DFC 創意方案發想、構思與實踐，引導學生「感受」身邊的問題，「想像」解決問題的創新方式，力行「實踐」，最後，把自己改變世界的故事「分享」他人；培養學生們的「同理心」、「創造力」、「解決問題的能力」，以及「自信心」。
2. 學生能透過 DFC 學習的歷程，學習觀察生活周遭的問題，關心社會或環境議題，關懷家庭、校園與社區的人、事、物，培養用實際行動並發揮創意解決問題之能力與態度。

拾、本實施計畫陳 市府核准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補充修正。